

111 年度花蓮縣身心障礙學生「親親海洋」育樂營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計畫緣起：身心障礙學生是「愛的力量」的開始，為鼓勵身心障礙者家庭走出戶外，迎向陽光，也期待社會大眾能給予正面能量，讓他們在社會上得到應有的尊重與自信，特辦理此活動。

二、目的

(一) 為拓展身心障礙學生生活領域、建立多元學習環境，規劃各項活動，藉此培養學生休閒活動興趣，增進健康體適能之目的，並融合環境教育，享受大自然的景色，拓展學生之視野及心靈。

(二) 透過與同儕互動之經驗，提升身心障礙學生人際關係與溝通能力，同時提供各校家長及特教教師互相交流、彼此支持、分享教學心得之機會。

(三) 邀請家長共同參與，提升親子互動機會與層次，營造健康喜樂的家庭氛圍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四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五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立國風國中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經本縣鑑輔會鑑定之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及陪同之家長、教師、助理人員。

(二) 每位教師以陪同 3 位以下學生為限，但每位輪椅生需有 1 人陪同，本活動名額為 450 名。

七、活動地點：花蓮遠雄海洋公園

(地址：花蓮縣壽豐鄉鹽寮村福德 189 號，電話：03-8123199)

八、活動日期：111 年 11 月 11 日 (星期五) 09:30~15:30

九、報名和錄取：

(一) 名額：共計 450 人。

(二) 報名原則：

1. 錄取方式為特殊境遇家庭學生優先，110 年度未參加育樂營學生次之，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2. 人數含師生及家長：每位教師以陪同 3 位以下學生為限，但每位輪椅生需有 1 人陪同。

(三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10 月 7 日(五)中午 12 時截止報名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以學校為單位，統一將報名表 E-mail 至國風國民中學特教組

林依潔組長 (lyjl2301973@gmail.com) 進行報名，主旨請敘明「○○國小中參加 111 年度花蓮縣身心障礙學生「親親海洋」育樂營活動報名表」(E-mail 報名需附上未核章電子檔表格與紙本核章之表格掃描 PDF 檔)，信件收到後會回信，若未收到回覆，請電洽國風國中特教組 (03-8323847#35 林依潔組長) 確認。

(五) 公告：111 年 10 月 21 日(五)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處務公告中公告周知。

十、活動流程：

活動時間	流程	備註
09：30~10：00	相見歡 & 報到	1. 抵達海洋公園 2. 集合報到地點：海洋公園 5 樓入口大廳處 3. 發餐盒(午餐)
10：00~10：30	開幕典禮 表演活動	1. 縣長致詞 2. 貴賓致詞 3. 團體大合照
10：30~15：00	歡樂時光： 海洋公園參訪與體驗	入園參訪(由各校帶隊教師自行規劃參訪動線)
15：00~	集合、賦歸	搭乘遊覽車者集合地點： 海洋公園 5 樓入口大廳處集合

十一、交通：

- (一) 參加人員可選擇由主辦單位提供之遊覽車接送或自行前往。
- (二) 不論自行前往或選擇由主辦單位提供之遊覽車，請務必於報名表中確實勾選，以利後續作業。

十二、經費概算：由縣府教育處經費專款支應，經費概算如附件。

十三、參加本次活動之隨行教師及工作人員，均以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，並核發 8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四、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，由承辦學校陳報縣府敘獎。

十五、附註事項：

- (一) 請各校學生穿著制服，並佩戴承辦單位發給之識別證以利辨識。
- (二) 本活動計畫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適時修正補充、公告之。
- (三) 請攜帶環保餐具、水壺(瓶)、個人藥品、健保卡、雨具、遮陽用具。
- (四) 請陪同者隨時注意身心障礙學生安全。

十六、本活動計畫陳報縣府同意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